

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诸政办发〔2024〕4号

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 2024 年 诸暨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各镇乡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

为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根据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经市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同意，现将《2024 年诸暨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予以公布，请认真组织实施。

同时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编制指引（试行）〉的通知》（浙政办发〔2021〕3号）《浙江省建设法治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大行政决策源头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浙法联办〔2023〕4号）的要求，明确 2022 年诸暨市人民

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诸暨市‘杭绍同城’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和2023年诸暨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诸暨市管道天然气价格管理办法(试行)”两个事项因工作任务调整和上级政策的变动等原因无法完成，终止实施。

附件：《2024年诸暨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3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4 年诸暨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序号	事项名称	承办单位	承办时间	实施计划	决策主体	法律政策依据
1	诸暨市关于进一步完善外来建设者随迁子女就学工作的实施意见	诸暨市教体局	2024 年 1 月-5 月	2 月底前起草文件，形成初稿； 3 月底前面向社会征求意见，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形成征求意见稿； 4 月底前提交合法性审查，形成文件正式稿，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集体决策； 5 月下旬公布文件。	诸暨市人民政府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3 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 《浙江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 《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做好优质普通高中分配生招生工作的通知》 《诸暨市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专项行动方案》

序号	事项名称	承办单位	承办时间	实施计划	决策主体	法律政策依据
2	诸暨市农村公路网布局规划	诸暨市交通运输局	2024年1月-2025年6月	<p>6月底前完成县道公路网布局规划初稿；</p> <p>9月底前完成县道公路网布局规划征求意见稿，完成乡村道公路网布局规划初稿；</p> <p>10月底前完成县道公路网布局规划征求相关部门意见；</p> <p>11月底前完成县道公路网布局规划专家论证，面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完成乡村道公路网布局规划征求意见稿；</p> <p>2025年3月底前完成乡村道公路网布局规划征求相关部门意见；</p> <p>2025年4月底前完成乡村道公路网布局规划完成专家论证，面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并将整体农村公路网布局规划提交合法性审查；</p> <p>2025年5月底前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集体决策；</p> <p>2025年6月底前完成县道、乡村道公路网布局规划的审批备案并公开发布。</p>	诸暨市人民政府	《浙江省农村公路网布局规划编制指导意见》浙交〔2023〕116号

序号	事项名称	承办单位	承办时间	实施计划	决策主体	法律政策依据
3	《诸暨市林地保护利用规划》 (2021-2035年)	诸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2月-2025年12月	2024年12月前形成征求意见稿，征求相关部门意见； 2025年4月面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形成文件正式稿，提交专家质询讨论； 2025年10月提交合法性审查，形成正式稿后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集体决策； 2025年12月前正式公布规划成果	诸暨市人民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和〈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技术方案〉的通知》（林资发〔2020〕95号）《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十四五”期间占用林地定额测算和推进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1〕87号）
4	关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若干意见（配套若干办法和细则）	诸暨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8月-11月	8月底前经试点并起草文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 9月底前开展论证、形成初稿； 11月底前面向社会征求意见，并征求部门意见，形成意见征求稿； 12月底前提交合法性审查，形成正式稿并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集体决策，文件正式公布。	诸暨市人民政府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厅字〔2020〕18号）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市监委。

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3月5日印发
